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之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ROUND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LIMITED

廣澤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89)

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七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通告所載決議案已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七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以按股數投票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Ground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Limited廣澤國際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五月三日之通函(「通函」)所載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通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公告所採用之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七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告所載建議決議案之表決已以按股數投票方式進行。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之點票監票員。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通告內所載之建議決議案（「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以股數投票方式正式通過。決議案之投票結果如下：

特別決議案		投票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動議根據本公司細則第152(3)條罷免安永為本公司核數師，即時生效。」	3,861,154,680 (99.99)	4,000 (0.01)
普通決議案		投票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2)	「動議待上文第(1)項特別決議案獲通過後，根據本公司細則第152(3)條委任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即時生效並任職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薪酬。」	3,861,080,980 (99.99)	77,700 (0.01)
(3)	「動議重選曾鴻基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作為董事的薪酬。」	3,861,046,435 (99.99)	112,245 (0.01)

附註：

1.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全文載於通告內。
2. 由於超過四分之三之票數投票贊成第1項決議案，第1項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成為本公司之特別決議案。
3. 由於超過50%之票數投票贊成第2項及第3項各決議案，第2項及第3項各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成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為5,273,400,867股，此亦為賦予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就決議案表決的股份總數。概無股份讓其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需要放棄投贊成票，亦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放棄表決權。概無人士於通函內表示有意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承董事會命
Ground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Limited
廣澤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崔薪瞳
主席

香港，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崔薪瞳女士及劉洪劍女士；非執行董事為叢佩峰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曾鴻基先生、朱作安先生及王曉初先生。